

一年真理追求「聖經閱讀、書報追求」共同進度表 (第 49 週 5/10~5/16)

5/10 主 日 （ 第 337 日 ）	讀經	結四五～四六 約壹一 1～二 11	【進入事實】 1. 以西結書四十五、四十六章說到給耶和華的獻祭。在四十五章 8～12 節，神對以色列家的王有什麼行為上的要求？ 2. 在以西結書四十五章 15～20 節，共三次題到獻祭的目的，這目的是什麼？ 3. 一個有罪的人如何與神有交通，並且持續在這交通中？為此，主耶穌基督祂給我們怎樣的供備？（約壹一 5～二 2） 4. 在約翰壹書二章 3～11 節說到遵守主的誡命，這誡命是指什麼？（約壹二 3～11）
	背經	約壹一 9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約翰一書一章九節告訴我們：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這裡的「我們」，是指著信徒說的，不是指著罪人說的。信徒犯了罪，必須認罪，才能得著赦罪。信徒犯了罪，不是不理就算了，不是把罪掩起來。箴言二十八章十三節說，「遮掩自己罪過的，必不亨通；承認離棄罪過的，必蒙憐恤。」信徒犯了罪，必須把罪承認出來，不要給罪起一個好聽的名字來原諒自己。比方說，撒謊是罪，你撒了謊，你就應該承認你是犯了罪。你不要說，「我說話稍微多（或者少）說了一點；」你要說，「我犯了罪。」你不能用別的話來解釋，來遮掩。你要在神面前承認你是犯了撒謊的罪，你要定撒謊為罪。 ➤ 認罪的意思就是站在神的一邊來定罪為罪。在這裡有三方面：神、我、罪。神和罪在兩頭，我在中間。什麼叫作犯罪？犯罪就是我和罪在一起，我離開了神。我一犯罪，我就與神離開。我和罪在一起，我就沒有方法和神在一起。亞當一犯罪，就立刻躲避神，不敢見神的面（創三 8）。歌羅西書一章二十一節也說，「你們從前與神隔絕，因著惡行，心裡與祂為敵。」犯罪使你與神隔絕。什麼叫作認罪呢？認罪就是回到神的一邊來，承認剛才所行的是罪。我現在回到神這一邊來了，我不和罪在一起了，我站在罪的對面，定罪為罪；這個就叫作認罪。所以，必須在光中行走。對於罪有深的感覺、深的痛恨的人，才能有真的認罪；至於那種對於罪沒有感覺的，以犯罪認罪為家常便飯的人，他們只是有口無心的承認一下，那就根本不能算是認罪。（若有人犯罪）		

5/11 週 一 (第 338 日)	讀經	結四七～四八 約壹二 12～27	【進入事實】 1. 以西結看見水從耶和華的殿中流出，每一千肘，水深有怎樣的變化？這河的水流入海中，所流經之處，產生了什麼影響與結果？（結四七 3～10） 2. 以西結書四十八章記載以色列家各支派地的分配。其中，在聖所四週圍的地是分給誰的？這地能不能買賣？它的價值如何？（結四八 8～14） 3. 使徒約翰如何勸誡人不要愛世界？他是如何看待所謂世界上的事？世界上的事包括了哪些，並且它們的源頭與結局又是什麼？（約壹二 12～19） 4. 對於敵基督否認父與子的錯誤教訓，約翰對信徒們有哪些的幫助與提醒？（約壹二 22～27）
	背經	約壹二 16～17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以西結書第四十七章說，水是從聖殿的門檻下流出來的。第一次量，水就流到踝子骨那樣深；第二次量，水更深一點；第三次量更深；第四次量，水就成為河了。聖殿是什麼？聖殿就是我們人的靈。我們的靈成為聖殿，神的靈住在我們的靈裡，所以生命的水是從我們靈裡面流出來的。這水怎樣能從裡面流出來，越流越深呢？這竅就是量。 ➤ 比如：你得救了，一天早晨，你跪在床前禱告，你來到神面前，你摸著神了。那時候，好像有一個人從天上降下來，審判你的嘴唇和舌頭，說：「你的嘴唇多麼污穢，你的舌頭多麼尖刻，」這樣，你的嘴唇和舌頭就受了神的審判。神的光審判你的時候，你就自責，審判你自己，說：「我的嘴唇是污穢的，我的舌頭是尖刻的」。像以賽亞書六章五節說到以賽亞在異象中遇見了神，他就說：「禍哉，我滅亡了！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，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。」你遇見了神，你的嘴唇和舌頭受了審判，接下去你就禱告說：「我的嘴唇是污穢的，求主的血潔淨我。從今天起，我的嘴唇和舌頭都歸給神，讓神來使用。」從這時起，你的嘴唇和舌頭就分別出來了。你再說輕浮的話，你再說傷人的話，你裡面過不去，你不能再像從前那樣隨便說話了，因為你的嘴唇和舌頭都分別為聖歸於神了。 ➤ 那裡經過審判，那裡被量過，那裡也就有生命的水流出來。多少時候，你傳福音沒有能力，就是因為你的嘴唇和舌頭沒有量過，所以生命的水不能從你的嘴唇和舌頭上流出來。當你被神光照了，審判了，量過了，生命的水就從你身上流出來了。神一次量你還不夠，神還要兩次、三次、多次的量你。神第一次量了你的嘴唇和舌頭，也許神第二次就量你的衣服和裝飾。你被神量過之後，別人再遇見你，好像從你的頭髮上都滴下生命水來，從你的衣服上也滴下生命水來。裡面飢渴的人，因著你的服裝就解了飢渴；裡面枯乾的人，因著你的服裝得就著滋潤；裡面黑暗的人，因著你的服裝就得著光照；因為你的服裝經過了神的審判，經過了神的量，已經分別為聖了。在你身上，你被神得著多少，生命的水就能流出多少；你讓神得著得更多，生命的水就流得更遠更深。水流得遠不遠，深不深，都根據於被神量了多少。（十二籃 量與流）		

5/12 週二 （第339日）	讀經	但一～二 約壹二 28～三 10	【進入事實】 1. 但以理書記載了在以色列人被擄之後，先知但以理和他的朋友們的對神的經歷與見證；也記載了但以理在異象中所看見神在世代中的定命與安排。在一章裡，但以理和他的朋友為什麼不用王的膳食和酒？他求太監長只給他們吃喝什麼？結果如何？（但一 3～16） 2. 尼布甲尼撒因他作的夢得不到解釋，要殺所有的巴比倫的哲士。當但以理知道這事，他要求他的同伴作什麼？（但二 17～23）請簡單地述說尼布甲尼撒所作的夢，以及它的解釋。（31～45） 3. 當基督顯現的時候，在信徒的身上會有怎樣的結果？為著這盼望，今天我們又當如何行事為人？（約壹三 2～10）
	背經	約壹三 2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拯救是這樣的真實，所以約翰大膽的說：「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……他也不能犯罪。」（約壹三 9）但是這句話如果領會得不準確，就很容易引我們到錯誤的路上。約翰這樣說並不是告訴我們，罪已經不復存在於我們的歷史中，我們再不會犯罪了。他是說，犯罪不屬於從神生的本性。基督的生命已經種在我們裡面，它的性質是不犯罪的。但是在一件事情的性質，和它的歷史之間常常有很大的分別。在我們裡面生命的性質，與我們的歷史也有很大的不同。我要舉一個例子來說明這件事。（雖然這不是一個十分恰切的說明。）我們可以說，木頭是不會沉的，因為木頭的性質是如此；但是如果有一雙手把它壓在水下面，就會發生沉的歷史。歷史是一種事實，正如我們的罪行，在我們的歷史上是一種事實；但是性質也是事實，因此我們在基督裡所得到的新性情也是事實。所以凡在基督裡的都不能犯罪；只有在亞當裡的能犯罪，也要犯罪，只要撒但有機會使用牠的權勢。 ➤ 所以我們的問題，乃是到底我們要揀選那一個事實，作為我們的倚靠，以憑藉生活。我們是揀選在每天的經歷中所接觸的事實呢，還是揀選我們現在是在基督裡這個強有力的事實？祂復活大能是在我們這一邊，神的大能是為我們的救恩而工作（羅一 16）。但是事情仍然有賴於我們把神的事實，化成我們經歷的實際。（得勝的生命）		
5/13 週三 （第340日）	讀經	但三～四 約壹三 11～24	【進入事實】 1. 在但以理書三章裡，哪些人不願意事奉尼布甲尼撒的神，也不敬拜他所造的金像？當王責問他們的時候，他們如何回答？他們被丟在火裡，但結果如何？（但三 12～27） 2. 但以理書四章記載了尼布甲尼撒另一個夢與但以理的講解。這夢是針對誰的？並且乃是要他認識什麼？但以理講解之後，也給王怎樣的諫言？（但四 4～27） 3. 愛弟兄乃是什麼樣情形的顯出？（約壹三 14）在實行上，約翰在 17～18 節中，對我們又有什麼提醒？ 4. 在約翰壹書三章 23～24 節中，約翰題到神的誠命有哪些的內容？遵守神誠命的有怎樣情形的顯出？
	背經	約壹三 23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「身體知覺」（就是對基督身體的感覺）的功能是如何作用的。它首先是在愛的事上顯明：「我們因為愛弟兄，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」（約壹三 14）所有屬這「身體」的肢體，我們都愛；非常特別，任何人都無需等別人來告訴他，也不管他們有無想到，他們自		

5/13 週三	然地就會愛。也許他們需要些鼓勵，但那不過是挑旺他們所已經有的。我記得一位朋友曾告訴過我，當他抱起頭一個孩子時，他的心就愛上了他，無需有人告訴他說，愛孩子是為父者的本分，他就是有愛。在身體上這不也同樣地真實麼？當你知道某人是基督徒時，不管他是什麼人，是怎樣的一個弟兄，你豈不對他生發愛心麼？這就是「身體」的知覺。 ➤ 遇到分裂，它也會有感覺。愛是主動而積極的，分裂是被動而消極的。對於那些真正發現「身體」意義的人，一切的分裂以及引起分裂的事，都是極端可恨的。他們找不出基督徒之間會有任何的分別，儘管許多人誇耀自己的宗派屬靈，但那些認識了基督身體的人，是不可能以此來誇耀的。 ➤ 這不是道理，而是我們在基督裡交通的活的知覺，它是非常寶貴的。當生命進入我們裡面的那一刻，它就在我們裡面興起一種不斷擴大的、加深的、「有所屬」的感覺。我們不能再過一種利己自滿的基督徒生活，我的裡面那種蝴蝶一向「獨來獨往」的性情，早已被蜜蜂那種群居，不為自己只為整體的性情所取代。身體知覺的意思，就是說看見了我們在神面前的地位，不是孤立的個體，而是彼此作肢體。（在愛中建造）		
5/14 週四 （第341日）	讀經	但五～七 約壹四 1～五 3	【進入事實】 1. 但以理書五章記載了伯沙撒王看見人手的指頭在牆上寫字，這些字是什麼意思？神為什麼要這樣地審判伯沙撒王？（但五 17～29） 2. 當大利烏王掌權時，總長與總督要陷害但以理，就要求王下怎樣的命令？但以理知道這命令之後，他如何回應？（但六 4～10） 3. 根據約翰的教導，我們如何試驗出靈是出於神的不是（真裡的靈或謬妄的靈）？（約壹四 1～6） 4. 約翰壹書四章 7 節到五章 3 節，約翰再次講說弟兄相愛。愛的源頭是出自於哪裡？神的愛如何在我們裡面得著成全？
	背經	約壹四 4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撒但有一個工作，就是攻擊神的兒女。攻擊的方法並不是忽然的，在許多時候，都是漸漸的，慢慢的來的。但以理書七章二十五節說到撒但必折磨至高者的聖民。撒但對於至高者的聖民，有一個計策，就是「折磨」，或者說「磨」。我們要記得，撒但在神的兒女身上的工作，是不大明顯的牠的工作乃是磨。 ➤ 什麼叫作磨？磨是叫你這一分鐘消滅一點，下一分鐘再消滅一點，今天消滅一點，明天再消滅一點。磨是看不見的，但是是消滅的；磨是不大覺得的，但是磨的結局是沒有了，磨光了。撒但在神兒女身上的工作有一個原則，就是磨。今天把你磨掉一點，明天把你磨掉一點；今天叫你受一點離為，明天又叫你受一點難為。你以為不要緊，但是撒但知道這樣磨下去的結局總是把你磨光了。 ➤ 所以，聖經裡說許多人的愛心是漸漸冷淡的（太二四 12）；說那一個被巫鬼所附的使女是一連多日那樣喊叫（徒十六 17～18）；說腓力斯指望保羅送他銀錢的時候，是屢次叫保羅來與他談論（徒二四 26）；說大利拉是天天用話催逼參孫（士十六 16）。撒但就是這樣漸漸的，一連多日的，屢次的，天天的來折磨神的兒女。以弗所書六章十三節所說的「磨難的日子」，也就是指著撒但的折磨說的。所以我們必須求神開我們的眼睛，叫我們看見撒但到底是怎樣磨我們，我們應當怎樣反對牠的磨。（撒旦的折磨）		

5/15 週五 (第342日)	讀經	但八～十 約壹五 4～21	【進入事實】 1. 但以理從耶利米的話，知道耶路撒冷要荒涼七十年，他就有怎樣的行動？在他的禱告中，他如何認識自己和以色列民？其中哪些話是最叫你有觸動？（但九 1～20） 2. 天使加百列指教但以理關於以色列國和聖城所定的七十個七，這是為著要帶進什麼結果？這七十個七如何分成三部分？每一部分包括了怎樣的時期？（但九 24～27） 3. 誰能勝過世界？勝過世界的憑藉是什麼？（約壹五 4～5） 4. 從約翰壹書五章 13 至 20 節，約翰說到五件我們「曉得（或知道）」的五樣屬靈寶藏，請找出是哪五樣？
	背經	約壹五 14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我們讀但以理書第十章說到但以理禱告的事，至少有兩點是我們該注意的：第一點，就是一個真實禱告的人，不只他這個人常進到神面前，並且他的心願更是常進到神的心願裡，或者說他的思想是常進到神的思想裡。這個是禱告極重要的原則。 ➤ 我們雖然幼稚，我們軟弱，但我們還得進到神面前，讓神的靈把我們的心願帶到神的心願裡，把我們的思想帶到神的思想裡，使我們能有一點進入神的心願和思想，能有一點摸著神的心願和思想，這樣，我們就能有一點懂得神怎樣走路，我們就有一點懂得神在人身上有什麼要求。弟兄姊妹，你多進入神的心願和思想裡，你有一點懂得神的心願和思想，慢慢的神的心意在你裡面就成了你的禱告，那個禱告是有價值的。但以理因為進入神的思想裡，給他摸著了神的心願、神的旨意，那些東西就在但以理心裡變成了但以理的願望。神的願望翻印到但以理裡面，就成了但以理的願望。但以理把這個願望禱告出來的時候，呼喊出來的時候，嘆息出來的時候，就是神的心願。我們要有這一種禱告，是能摸著神的心意的。不是需要那麼多的話，乃是要更多摸著神的心意，當你才學習的時候，不必有那麼多的話語，不必有那麼多的思慮。你的心靈應當平靜，安寧，你也可以把今天的情形，帶到神的面光中來思想，你也可以忘記今天的情形只進到神的話中默想，你也可以就那麼活在神面前，在靈裡去和神碰一碰，在靈裡去讓神摸一摸。還不是你去碰神，乃是讓神在那裡等你去。在那裡你有所觀察，在那裡你有所得著，在那裡你摸著神的心願。那頂大的智慧，還是從這裡來的。就這樣，叫你的願進到神的心願裡，叫你的思想進到神的思想裡，叫你從這裡出發來向神禱告。（憑著神的心願而禱告）		

5/16 週六 （第343日）	讀經	但十一～十二 約貳	【進入事實】 1. 但以理書十二章記載了關於世代終結的事，那時睡在塵埃中的，必有多人醒起（復活），但卻有哪兩種不同的結局？那些智慧（通達）人，以及使人歸義的，他們又會有怎樣情形的顯出？（但二十 1～4） 2. 因著對付異端的教訓，約翰在約翰貳書強調真理這個詞。真裡如何與弟兄相愛產生關聯？（約貳 1～3） 3. 我們如何分辨那些傳講異端教訓，而沒有神生命的人？（約貳 7～9）
	背經	但十二 3	
	【信息摘錄】 ➤ 神的旨意，一大半在神的機會裡。有一天當你站在神面前的時候，你要看見，神的旨意一大半就是神所給的機會。能認識那個機會，就認識神的旨意。這是相當嚴重的事。但以理書十一章三十二節說，「認識神的子民，必定開拓。」（原文）意思就是說，神的子民，必定開疆拓土。所以越認識神的旨意，就越能抓住機會。凡是停在這裡的人，都是奉行故事的人。認識神的人，絕不奉行故事。 ➤ 自己看是作好了，這一個是巴比倫的原則。是尼布甲尼撒有一天在那裡誇耀說，「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，要顯我威嚴的榮耀麼？」（但四 30）自己看自己作好了，這是巴比倫的原則，教會是一件連著一件，一件還沒有作好，一件又來了。是一直不停的開拓著。 ➤ 我滿意神所給的機會。一個機會一來，靈魂來了。一個機會一來，工作來了。門才開啟一點，就得進去。但難處是在機會不等我們。神開路，叫我們作某件事，我們就得作。過了時候，機會已經過去了。今天不作明天作，機會已經失去了。今天和弟兄談話有用處。等明天談，沒有用處，因為機會已經失去了。我們必須有屬靈的眼光，我們必須有屬靈的感覺。我們要求神保守祂所給我們的每一個機會。（抓住機會）		